

理學院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112 年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1)語文領域 (2)數學領域 (3)自然科學領域 (4)學業總成績	學習歷程檔案的修課紀錄。 若自行上傳者請附三年之成績單。
課程學習成果	書面報告、實作作品、自然領域相關作品	提供自行撰寫之科學相關作品或報告。
學習歷程自述	一、就讀期間之專業能力培養 二、高中畢業後的規劃與相對應的準備	學習歷程自述能充分表達就讀動機、學習的經驗、理念與反思。
多元表現成果	一、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二、競賽表現 三、檢定證照 四、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一、參加數學、物理、化學、生物、或地球科學奧林匹亞國家代表隊。 二、參加全國中小學之科學展覽會。 三、參加其他有公信力的全國性之科學類競賽之學習心得與反思資料。 四、托福、多益、雅思、全民英檢或其他外語能力檢定等成績。

其他指定甄試項目評量方式設計說明

1. 每位考生需接受三位不同評審的口試，每次皆為 10 分鐘的一對一面試。
2. 「動機」和「專業」為面試重點。